



2004010107202219

上海市长宁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沪长规划资源利用〔2022〕19号

关于为上海新苑宾馆有限公司建设长宁区虹桥路街道284街坊1/9丘A1-01、A1-17地块调整用地范围的请示

长宁区人民政府:

根据上海新苑宾馆有限公司的申请,我局拟调整长宁区虹桥路街道284街坊1/9丘A1-01、A1-17地块用地范围,该地块位于长宁区虹桥路街道284街坊1/9丘。

经查,该项目涉及使用国有土地33395.9平方米,内含284街坊1/8丘上海新苑宾馆有限公司用地面积33104.8平方米(沪长府土〔2016〕1号批准);284街坊1/3丘上海新苑宾馆有限公司、上海新苑宾馆用地面积291.1平方米。

对该调整项目已经征询长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相关部门意见;长宁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已划示该项目用地范围并出具

规划设计要求。该地块规划用途为商业服务业（旅馆业用地），容积率 0.8。

现依据《上海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办法》和《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拟依法收回长宁区虹桥路街道 284 街坊 1/3 丘地块（用地面积 291.1 平方米），将建设项目用地面积调整为 33395.9 平方米，用地范围东至上海市盲童学校，南至延安西路，西至虹许路，北至虹桥路。土地用途为旅馆用地，出让年限 40 年。

特此请示，请予批复。

长宁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2 年 11 月 15 日

主题词：

抄送：

长宁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2 年 11 月 15 日印发
